

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小113年度校際交流互訪活動

學生徵選辦法暨報名表

本校將於113年4月24~26日至臺南市安平國小進行校際互訪活動，為期3天，參加學生以28人為原則，凡本校有意願並能配合相關義務經家長同意的4、5年級同學皆可報名。(本報名表可從學校網站/新聞中心直接下載)。

說明：

- **行程說明：**本次校際交流將於4月24~26日（週三~五）至臺南市安平國小進行交流活動，並於臺南市各地進行生活文化體驗及自然生態探訪等。
- **徵選對象：**本校四、五年級學生，預計錄取28位學生(備取若干名)。
- **費用：**(學校申請補助金額確認後，會再通知錄取學生須繳交之確定費用)。
- **報名時間：**即日起至3月15日(五)止，持報名表至學務處報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(暫時不需繳交費用，待確定錄取，憑錄取通知繳費)
- **面試徵選時間：**3月22日(五)
- **徵選內容項目：**
 - 1.書面報名表(基本資料/參加動機自述/獲獎參考/導師推薦)
 - 2.面試內容:自我介紹一分鐘(含班級、姓名，參加動機),回答評選老師2-3個問題。
- **評分標準：**
 - 1.書面報名內容(包含審核排序/動機自述/獲獎參考/導師推薦)
 - 2.面試表現(包含基本禮儀，如:服裝整齊、甄選時秩序、準時報到、回答內容、應對進退)
- **審核排序請詳見報名表。**
- **注意配合事項：**
 - 一、 預計搭高鐵來回，到臺南市以遊覽車行動。家長須能配合行程時間自行至南港高鐵站接送學生。
 - 二、 參與交流學生應有獨立照顧自己之生活與適應能力，並擁有良善的人際互動關係，且願意配合手機使用規範。
 - 三、 預計3月29日公佈錄取學生名單，並發下錄取通知暨家長同意書。
 - 四、 經錄取後需參加「學生行前會議」，學生行前會議時間，將另行通知學生。
 - 五、 錄取之學生需準備交流感恩卡片和一份小禮物，以利交流當天活動。
 - 六、 活動後需完成心得作文一篇(約400-500字)及回饋學習單一份。

* 本活動聯絡人：博愛國小學務處訓育組盧友儀老師，2345-0616轉310。

113年度『校際交流互訪活動』報名表

班 級	年 班	學生姓名	
家裡電話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家長手機		家長簽名	
參加動機自述 (請學生自行填寫 想參加校際交流的 原因及目的)			
備 註	◎「112年度高雄市興達國小校際交流」 ☐參加過 ☐未參加過 ◎111學年度、112學年度曾經榮獲下列表揚：(可複選) ☐市模範生☐校模範生☐禮儀楷模☐孝親楷模☐熱心服務☐博愛兒童。 ◎111、112學年度校隊或代表本校參加教育局與教育部辦理之比賽者： (可複選) ☐游泳隊☐籃球隊☐羽球隊☐溜冰隊☐田徑隊☐足球隊☐扯鈴隊 ☐管樂團☐弦樂團☐合唱團☐多語文 ☐其他 ◎111、112學年度代表班級參加本校辦理之校內比賽， ☐比賽項目及成績為_____。		
導師推薦 及簽名	請導師勾選以下表現優良推薦原因：(可複選) ☐獨立照顧自己之生活與適應能力 ☐準時不遲到 ☐擁有良善的人際互動關係 ☐能遵守團體規範 ☐學習態度佳 ☐其他特別推薦原因： _____ 導師簽名：()		

* 有意願參加者，請於3月15日（週五）16:00前，將報名表交至學務處，逾時不受理報名。（暫時不需繳交費用，待確定錄取，憑錄取通知繳費）

* 若超出預定錄取名額，依下列資格排序篩選：

1. 未曾參與「112年度高雄市興達國小校際交流」的學生，且符合備註欄內得獎項目優先。
2. 導師特別推薦且表現優良者。
3. 未曾參與「112年度高雄市興達國小校際交流」的學生。

在上述原則之後，若仍超出名額，則以抽籤方式排序（含候補序）。